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SZCG2019121G**

项目名称：**宁波市公安局镇海区分局取证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人：**宁波市公安局镇海区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宁波市斯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2
第二章	招标需求.....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2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4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2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2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宁波市公安局镇海区分局取证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SZCG2019121G

二、采购组织类型：委托代理

三、采购方式、用途：公开招标、供宁波市公安局镇海区分局取证用

四、公告期限：2019年8月21日至2019年8月28日

五、预算金额/最高限价：人民币40万元

六、采购内容、数量及采购需求：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采购需求
1	手机多路取证系统	1套	高性能设备主机支持4路手机并行取证等，具体需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招标需求。
2	硬盘多通道拷贝系统	1套	内置容量不低于1T*2高速固态硬盘等，具体需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招标需求。

七、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7.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7.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若在开标当天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无法查询且一时无法恢复查询的，可在中标公示期间对中标候选人进行事后查询。中标候选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采购单位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7.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实行资格后审。

八、招标文件的发售：

8.1 发售时间：2019年8月21日至2019年8月28日（双休日及节假日除外），上午：9:00-11:00（北京时间）；下午：13:30-17:00（北京时间）。

8.2 发售地点：宁波市斯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 566 号创意三厂 3 号楼 1 楼），史巧佩，联系电话：0574-87565555-9858，传真：0574--87158610，邮箱：3180835350@qq.com。

8.3 售价：招标文件每套 5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如需邮购，请另付 50 元人民币特快专递费，并请按下述开户银行及账号汇款（汇款单上应注明汇款用途及项目编号），本公司不对邮寄过程中的遗失负责。

关于本次投标的标书费款项可汇入以下帐户：

开户银行：宁波银行科技支行

账 号：31010122000651888

户 名：宁波市斯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提示：投标人付款后应及时将汇款底单按上述号码直接传真或发邮件至我公司标书发售人员，并在底单上注明需要购买标书的项目编号、联系人、手机号、QQ 邮箱及开票信息（注明是否需要增值税发票），如未按此要求操作，投标人将有可能不能及时收到采购文件，请给予配合。

九、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8000.00 元整。只接收转账支票（必须实时清算）、网银、银行汇票或电汇形式。投标保证金在 2019 年 9 月 10 日 12:00 以前缴纳至宁波市斯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采购的保证金汇入以下账户：

开户银行：浙商银行宁波江东支行

账 号：3320020410120100102448

户 名：宁波市斯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十、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 09:30（北京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宁波市镇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三（宁波市镇海区骆驼街道金华南路 55 号 E 座 3 楼），逾期送达或未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十一、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 09:30（北京时间）在宁波市镇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三（宁波市镇海区骆驼街道金华南路 55 号 E 座 3 楼）公开开标，投标人可以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

十二、落实的政策：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节能产品政府

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十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必须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投标人注册，否则暂缓发放中标通知书。

十四、业务咨询

采购人：宁波市公安局镇海区分局

地址：宁波市镇海区招宝山街道中山路4号

联系人：陈存龙

联系电话：0574—86637507

采购代理机构：宁波市斯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566号创意三厂3号楼1楼

联系人：卢忱忱、王豪迪、赵娜、张汝芳、王银

联系电话：0574-87565555-9866/9876

传真：0574-87158610

政府采购行政监管及投诉受理部门：宁波市镇海区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4-86295936

第二章 招标需求

序号	子项	招标需求
一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详见第二章 招标需求第一条。
	为落实政府采购需满足的要求	详见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第十二条。
二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详见第二章 招标需求第二条。
三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详见第二章 招标需求第三条。
四	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数量：详见第二章 招标需求第三条。 交货期：详见第二章 招标需求第四条。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五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详见第二章 招标需求第四条。
六	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按照中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及中标人和采购人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为标准进行验收。
七	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无
八	核心产品	手机多路取证系统、硬盘多通道拷贝系统
九	现场踏勘	无
十	样品	无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需满足的要求

宁波市公安局镇海区分局取证设备采购项目，供宁波市公安局镇海区分局取证用，具体详见后款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需满足的要求详见第一章《公开招标采购公告》十二、落实的政策。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采购人认可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应与产品原始样本技术资料及标书技术文件一致。

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一）招标货物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1	手机多路取证系统	1 套
2	硬盘多通道拷贝系统	1 套

（二）详细技术参数要求

手机多路取证系统	一、取证分析 1. 主要硬件配置 1) 高性能设备主机配置（1 台，笔记本电脑），CPU：i7；内存：16G；硬盘：硬盘不低于 512GB SSD，含 512GB SSD；可实现 4 路并行取证；内置多功能读卡器，支持存储卡、USB3.0 等接口的只读。 2) 高性能设备主机配置（1 台，台式机），CPU：i7；内存：64G；硬盘：系统盘 480G SSD 硬盘，存储盘，16T HDD 硬盘；显示屏：曲面屏，不低于 34 寸，支持存储卡、USB3.0 等接口的只读。 2. 并行取证 ▲1) 并行取证：高性能设备主机支持 4 路手机并行取证。 2) 并行操作：支持在并行取证的同时，处理数据浏览、数据搜索、导出报告、数据关联分析、手机仿真等。 3. 手机支持能力 1) 支持主流智能机操作系统：Android（含各类定制 Android 系统，支持 Android8.0）、iOS、Windows Mobile/Phone/CE、塞班、黑莓（含黑莓 10）、Linux、Bada 等，覆盖智能机市场 98.6%。支持越狱和未越狱的 iOS 设备（支持 iOS 11），支持 Android 手机未 root 情况下提取 QQ、微信等应用程序数据。 2) 产品支持多种方式取证，数据线直接取证、蓝牙取证、备份取证、镜像取证、文件取证、拍照取证、SIM/SD 卡取证等。
----------	--

3) 手机复制机通过内置镜像采集终端获取镜像并解析取证, 平台包括 MTK、展讯、Mstar、CoolSand、ADI、英飞凌等平台山寨机, 也包含 MTK 平台的 Android 手机。

4. 手机数据提取和恢复

1) iPhone 提权取证, 突破 iOS 系统限制, 可无需越狱, 绕过备份密码, 提取更丰富的手机数据。

2) 突破 Android 手机权限限制, 在取证过程中无需频繁点击授权提示, 提高取证效率。

3) 支持 OPPO、华为、魅族、小米等手机自动备份取证, 减轻用户取证的工作量。

4) 支持获取手机 IMEI、IMSI、通讯簿、短信、通话记录、位置信息、备忘录、日程表、Wi-Fi/蓝牙连接记录、多媒体文件(图片/视频/音频)、系统日志(开关机时间、应用程序使用卸载记录、iOS 设备使用过的手机号、iOS 设备连接过的主机、iOS Push Store 推送消息)和密码密钥等信息, 支持恢复已删除的电话簿、短信、通话记录、日程表等信息。

5) 支持提取 SIM 卡上的通讯录、短信、通话记录以及 SIM 使用记录。

6) 支持 Android、iPhone 手机各类文档的分类取证, 支持

对.doc、.xls、.ppt、.db、.pdf、.txt、.plist、.xml、.lst、.dat、.ini 等文档格式分类取证。

7) 支持手机已删除数据的恢复, 支持删除数据恢复的平台包括: iPhone 手机、Android 手机、Symbian 手机、MTK 及展讯山寨机、诺基亚 S40 手机、摩托罗拉非智能机、高通平台 CDMA 功能手机和部分黑莓手机等。其中 iPhone 手机越狱和未越狱均可实现删除数据恢复, Android 手机可自动 root 后进行删除数据恢复, 在 root 失败情况下, 也能支持 Android 手机解析和恢复 QQ、微信、微博等应用程序数据, 特别是能支持 Android6.x 版本下免 root 提取 QQ、微信等数据。

8) 支持手机内存镜像的获取和解析, 包括 Android 手机、iPhone 手机、山寨机(MTK、展讯、Mstar 等)、诺基亚 S40 手机、黑莓手机。

9) 支持 Android 手机基于镜像的深度数据恢复, 可深度恢复微信、短信等删除数据, 解决 Android 版微信无法恢复数据的行业难题。

5. 手机密码破解及绕过

1) 系统提供 Android 解锁大师工具。支持 6.x-7.x 版本三星系列手机(含 S8/S8+等)高级备份, 支持三星系列手机(含 S7 等)绕过屏幕锁、绕过 BL 锁直接获取 ROOT 权限、免 ROOT 下载镜像或数据包等; 支持高通芯片、MTK 芯片手机绕过屏幕锁、刷 Recovery 获取 ROOT 权限、绕过 BL 锁或免 ROOT 下载镜像; 支持华为手机(含 P10 /G510/MATE9/荣耀 8 等)清除屏幕锁、绕过 BL 锁或免 ROOT 下载镜像; 支持 OPPO 系列手机(含 OPPO R11 全系列)屏幕解锁、ROOT 破解或镜像下载; 支持 vivo 系列手机(含 vivo X9S/X20/Y55)数据备份、屏幕解锁、ROOT 破解或镜像下载; 支持 LG、小米、HTC、联想、魅族、金立、努比亚、乐视、一加、小辣椒、海信、美图、酷比等品牌手机(含 Android7)专有的绕

	过密码功能；支持海外手机的屏幕锁破解或镜像下载；支持 MTK（含 MTK Android，如 vivo X6 Plus D）、展讯、Mstar、CoolSand、ADI、英飞凌等平台山寨机开机密码绕过和破解。 2) 提供 iPhone 手机密码解锁器，支持解锁 iOS7.0~iOS8.1 手机的 4 位密码；支持 iPhone 4、iPhone 3GS、iPad 1 破解 4 位开机密码。 3) 支持三星、华为、小米、OPPO、vivo、魅族、乐视、HTC 等各品牌手机在未 root 情况下免刷机直接提取进行并自动解密。 6. 手机应用程序解析 1) 支持使用设备自带显卡进行 GPU 并行运算解密、支持密钥数据库文件解密、支持缓存文件解密 Android 微信多账号数据；支持各种即时通讯软件语音文件的转码，并在软件内直接播放；支持部分应用程序删除数据的恢复；支持部分应用程序密码/密钥的提取。 2) 支持手机即时通讯类应用程序的痕迹记录解析，包含 QQ(TIM 版、国际版、轻聊版)、微信（分身版、多开版、黄金版、微信小号、微信小程序、微信 PC 版）、移动飞信、易信、点点虫(旧版来往)、旺信、Line（连我）、米聊、陌陌、遇见、Skype、YY 语音、WhatsApp、DiDi、TalkBox、Voxer、Facebook、人人网、Viber、微话、Zello、有信、Telegram、CoCo Voice、ooVoo、Tango、BBM、HelloTalk、Peeem、Zalo、Pal+、KeeChat、千牛、钉钉、百度 HI、ICQ、快牙、蜜语、全民 K 歌、Kik、百度网盘、探探、百度贴吧、Blued、善讯、360 云盘、茄子快传、QQ 空间、微微电话等。 3) 支持微博数据的获取解析，包含新浪微博、腾讯微博、Twitter 等。 4) 支持上网日志的获取解析，包含自带浏览器、QQ 浏览器、UC 浏览器、欧朋浏览器、Safari、百度浏览器、海豚浏览器、傲游云浏览器、Chrome、搜狗浏览器、天天浏览器、手机百度、猎豹浏览器、360 浏览器、绿茶浏览器、Firefox 浏览器等。 5) 支持手机邮件的获取解析，包含内置邮箱、QQ 邮箱、139 邮箱、Gmail 邮箱、网易邮箱大师、189 邮箱、邮件大师等。 6) 支持手机行程记录的获取解析，包含谷歌地图、百度地图、腾讯地图、搜狗地图、航旅纵横、高德地图、滴滴打车、快的打车、携程旅行、去哪儿旅行、嘀嗒拼车、Uber、桌面天气、12306、神州租车等。 7) 支持手机电子商务数据的获取解析，包含淘宝、天猫、京东商城、支付宝、美团、大众点评、百度糯米、转转等。 8) 支持手机 Wi-Fi、蓝牙连接记录的提取，支持手机 GPS、Wi-Fi、基站、照片位置信息及部分应用程序位置信息的提取。 9) 支持 360 安全云盘、易联 OVPN、华为手机云、iCloud 等应用的获取解析。 7. 支持数据分析、关联和报告
--	---

	1) 支持手机取证案件的新建、编辑、删除、导入、导出、合并等功能，支持对取证结果进行数据排重、消息过滤等。 2) 支持列表、会话（可自定义跳转）等方式的数据浏览，支持语音、视频、图片等多媒体文件直接嵌入软件内浏览播放；支持关键字搜索（可高亮展示）、时间段搜索并导出搜索报告；支持对数据添加标签并导出标签报告；支持勾选各种数据导出统计报表，并自动按活跃度排名（如 QQ 群成员报表按成员在群内的发言次数排名）；支持导出 Word、Html、Pdf 等格式的取证报告并进行管理，报告内语音、视频、图片等文件以缩略图和链接方式展示，且 Html 报告支持会话展示、支持多浏览器查看；支持 QQ 和微信的红包、转账、分享链接会话展示及报告。 3) 支持多重数据分析，刻画人物属性、挖掘身份标识等，对手机持有人的头像、手机号、姓名、身份证号等各类信息进行挖掘，多方位多角度挖掘有效线索。支持异常经济类、异常社交类、异常共享类等行为预警功能；支持自动分析疑似亲戚、疑似关系密切人、疑似特殊对象分析；支持自动统计手机涉案资金情况，含总收入、总支出、总交易次数、主要交易对象等；支持各类数据信息查看功能。 4) 支持手机数据关联关系可视化展示，关联内容包括：地址簿、通话记录、短信记录、QQ、微信、飞信、微博、银行 APP 等数据，以组织架构、网络、圆形、分组等自动化图形布局方式直观展现和挖掘数据之间的关联关系，快速发现有用的线索。 5) 支持手机 GPS、Wi-Fi、基站、照片、QQ、微信、导航软件的位置信息在地图上进行展示，并分析轨迹信息。 5) 支持多个维度分析单份手机采集好的数据，维度主要分为关系类侧写，区域类侧写，经济类侧写，时序类侧写，社交类侧写；关系类可包含各类高频的主动、被动对象分析；区域类包含常驻地、平日、节假日、特殊时间段出没规律分析；经济类包含主要收付款账户、高频账户、收付款规律、银行支付宝关系、银行微信关系分析；时序类包含日常行为规律、节假日行为规律、夜间行为规律、凌晨行为规律分析；社交类包括删除特征，位置特征，账号特征，快递特征，经济特征分析。支持多个对象和某一个或多个已知对象之间的社交情况，包括社交密度、社交内容，社交内容所涉及的敏感信息，如身份、经济、位置。 6) 支持云端数据采集。支持主流 APP 云端数据静默提取，即在无需用户名、密码或扫描二维码前提下，提取部分 APP 的云端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滴滴出行、OFO、携程、12306、饿了么、京东等。 7) 支持二维码分析。支持分析所有社交图片中包含有二维码的图片，并支持对微信支付二维码转义功能，可以快速分析该支付二维码的真实微信账号。 8. 升级和服务
--	---

	1) 技术支持提供如下服务：7*24 小时免费热线、远程协助、QQ 在线支持、定期培训和客户回访，尽力帮助采购人顺利完成手机取证工作。
多通道拷贝系统	产品功能： 1、不低于 USB3.1 接口，支持使用 TYPE-A、TYPE-B、TYPE-C、Thunderbolt（需转接）任意一种接口类型。 2、▲内置容量不低于 1T*2 高速固态硬盘。 支持多通道技术，支持单通道、双通道并发高速写入数据。 3、▲数据写入速度实测不低于 30GB/分~54GB/分（不同型号硬盘测试） 4、支持开机状态下 Windows、Mac OS、Linux 系统硬盘数据镜像。 5、支持关机状态下 Windows、Mac OS、Linux 免拆机镜像。 6、▲支持 MACBOOK Air 等苹果笔记本电脑免拆机镜像。 7、▲支持临时授权给外置移动存储设备，以便使用该设备进行免拆机镜像。 8、支持双通道获取设备，也可单独使用一个存储，进行单通道获取。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交付期、交货地点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法和条件	所有产品安装调试完毕并经宁波市公安局镇海分局网安大队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5%；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付清余款。
★质保期	提供软件 3 年免费升级服务，硬件 3 年免费质保服务。
备品备件	免费提供质保期内备品备件；投标人对主要设备须提供足够的备品备件、附件和耗材并保证是原厂生产，以满足设备正常运行的需要。质保期后如有维修，由中标人负责配件费用。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质保期后 5 年内相应备品备件清单报价及软件升级报价（或优惠承诺），此价格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售后服务	当设备交付后，要求在三年内提供快速本地化现场技术支持，能提供 7×24 小时技术服务支持（包括对采购人在此期间提出的功能需求进行免费调整和开发），并指定专人负责上门受理调试日常维护及平时协助买方维护检测等工作，若设备发生故障，应在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12 小时内修复，如 1 天内无法修复需提供备机供采购人正常工作使用直至修复完全。
质量标准	中标人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如发生所供的货物与合同不符，采购人有权拒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中标人承担，在所供货物交付时，中标人必须向采购人提供说明书、质量保证书、保修卡等必须具备的相关资料和必备附件。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金额 5%； 履约保证金的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前支付履约保证金至采购人指定帐户，验收合

	格后退还（无息）。 履约保证金形式：支票、汇票或银行无条件履约保函。
其他要求	1、中标供应商必须负责将产品运输至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运输费及保险费等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产品在验收合格之前所有风险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2、各中标人需承诺，在合同签订前提供针对本项目产品原厂授权函及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应提供的伴随服务	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等。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宁波市公安局镇海区分局取证设备采购项目
★2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设备、运输、安装、验收、售后服务、税、等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 2、本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40 万元，投标总价超过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3、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中标服务费的收取：本招标公司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捌仟元整。 中标服务费的款项汇入的账号： 开户银行：宁波银行科技支行 帐 号：31010122000651888 户 名：宁波市斯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人接到本机构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本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并领取中标通知书。逾期未交纳中标服务费的，本机构有权从其投标保证金中收取，并对不足部分进行追索。 中标服务费只收现金、银行票汇款、电汇款。
★3	投标保证金：应按《招标采购公告》第九条规定交纳。 特别提示：1、投标保证金要求从单位基本账户进出；2、投标人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务必在用途栏中注明投标项目编号，如招标文件要求分品目缴纳保证金的，还需要注明品目号，未注明项目编号和品目号或备注错误的，造成投标保证金到账无法确认，后果自负；3、如招标项目允许以联合体名义参加投标的，应当由联合体牵头方交纳投标保证金。
4	现场踏勘：无。
5	投标文件组成：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正本各 1 份，副本各 4 份。
★6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第十条。
★7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第十一条。
8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详见第四章。
9	中标结果公示：评标结束后，经采购人确认，中标结果公示于浙江政府采购网、宁波市政府采购站点、宁波公共资源交易网镇海区分网、宁波市斯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网站。

序号	内容、要求
10	投标保证金退还（不计息）：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未中标的投标人，凭投标保证金收据和开户银行账号办理退款手续，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在支付中标服务费后，凭合同、投标保证金收据和开户银行账号办理退款手续，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以网银形式退还中标人公司账户。
11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
12	采购资金来源：预算资金
★13	投标文件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14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宁波市公安局镇海区分局取证设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人”系指宁波市公安局镇海区分局。

2.“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3.“产品”系指供方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如发生负偏离则作无效标处理；“▲”系指关键性技术条款，如发生偏离根据招标文件评分标准进行扣分处理。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可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六部分）。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转包、分包。

（八）、特别说明：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指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

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处理。

★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投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55 条之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九）、关于分公司投标

除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移动、联通等行业外，不允许分公司投标。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

（十）、关于知识产权

1.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2.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3.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 2.招标需求
- 3.投标人须知
- 4.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5.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 6.投标文件格式
-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投标人的风险

1.投标人应详细阅读采购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和要求，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和资料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无论因何种原因导致本次采购活动终止致投标人损失的，相关责任人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采购人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发出；不足 15 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一经在网站发布，视同已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不再采用其它方式传达相关信息，若因未能及时了解到上述网站上发布的相关信息而导致的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及技术商务文件组成）

1.资格证明文件：

- （1）资格条件自查表（格式一）；
- （2）投标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3）投标人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投标人新成立不足一年，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 （4）投标人的 2019 年开具的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 （5）投标人的 2019 年开具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6）书面声明（格式二）；

2.报价文件：

- （1）投标声明书（格式三）；
- （2）开标一览表（格式四）；
- （3）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五）；
- （4）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一-1）；
-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一-2）；
- （6）质保期后 5 年相应备品备件清单报价及软件升级报价（或优惠承诺）；
- （7）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

3.技术商务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六）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七）、其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近一个月内投标人所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均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2) 政府采购统计基础信息表（附件二）；

(3)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八）；

(4) 招标需求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九）；

(5) 投标产品配置清单（包括产品技术规格（参数）、功能描述、整体性能说明、彩页、辅助材料等；格式自拟）；

(6) 重点、难点分析及安装调试方案；

(7) 安装调试、验收方案；

(8) 产品专利（按评分要求提供）；

(9) 厂家实力（按评分要求提供）；

(10) 售后服务方案；

(11)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资料（按评分要求提供）。

(12) 招标文件或评分标准所需其他资料。

注：1.上述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中本招标文件的有规定格式的，应统一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格式填写。未有规定格式的资料，投标人应自行编制，但至少包含以上内容。

2.投标文件在提供对投标产品技术条款响应表的应答时，对招标文件有技术数值要求的参数，必须以投标货物的具体技术数值据实应答；对于招标文件无数值要求的参数的应答，必须作出明确、直接、无导致两种理解可能的应答。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报价要求：详见招标文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条。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总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7)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及技术商务文件正本各 1 份；副本各 4 份分别编制并分别单独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投标文件正、副本内容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应将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及技术商务文件分别密封封装。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品目号（如有）等内容，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其投标。

3.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在资格审查时，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或者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在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
- (5) 投标文件中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投标声明书无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委托人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7) 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提供资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8)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9)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者投标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或者修改处未按规定签署、盖章的；

- (10)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在技术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2)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3)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

4.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2) 未采用投标文件要求的报价形式报价的；
-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
- (4) 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报价不合理的（不平衡报价）；

(5) 投标报价中出现重大缺项、漏项或者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它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6)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记载投标文件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

出具签收回执。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二）、开标程序：

- 1.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 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 4.投标人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 5.由主持人主持分阶段开标（具体程序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三、评标程序）。
- 6.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 7.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依法组建。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符合性审查与比较

-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价格得分。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若投标人不确认的，则其投标无效。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 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六、定标

1.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不得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以外确定中标候选人。

2.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对中标结果进行公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4.凡发现中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6)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1.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八、合同授予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九、履约验收

采购人负责对中标人的履约行为进行验收，验收符合相关政策法规和地方标准。

十、特别说明

1.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关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采购进口产品项目不适用）

1.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其他地方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具体见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三）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1.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3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应给予 6%-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如有）。

1.4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3%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是否给予联合体价格扣除及具体扣除比例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5 如果在采购活动过程中相关采购当事人对投标人“中小企业”资格有异议的，投标人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监管部门提供由第三方机构审计确认的财务会计报告和劳动部门提供的年度社会保障基金缴纳清单，或者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资格确认证明。

1.6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7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本项目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否。

十一、质疑和投诉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须在应知其利益受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未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不得就采购文件提出质疑；未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视为与采购结果没有利害关系，不得就采购响应截止时间后的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面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格式和内容须符合财政部《质疑函范本》要求，供应商可到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财政部《质疑函范本》。

4. 接收书面质疑函的方式：质疑人可通过送达、邮寄、传真的形式提交书面质疑函，通过邮寄方式提交的书面质疑函以被质疑人签收邮件之日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之日，通过传真方式提交的书面质疑函以被质疑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原件之日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之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见本采购文件第一章有关联系方式。

5.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本办法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结合项目所在地政府有关政府采购规定和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

一、总则

招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依法进行，招标活动及当事人接受依法实施的监督。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评标组织

评标委员会：本项目评标委员会依法组建。

三、评标程序

1. 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进行开标。

2. 代理机构首先开启各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及技术商务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及技术商务文件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及技术商务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和详细评审。对投标人表述不清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向投标人进行询标，请其澄清其资信技术文件内容，评标委员再根据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文件进行综合评分，并进行技术商务分的汇总（技术商务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3. 资格证明文件及技术商务文件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宣布无效投标人名称及原因（如有）、有效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得分；再由代理机构开启各投标人的报价文件，公布各投标人名称、投标内容、投标价格等以及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并做开标记录。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计算价格分得分（价格分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4. 根据有效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得分和价格分得分计算各投标人的总得分（总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5. 按照评标办法得分，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最后在招标公告发布的网站上公布中标结果。

四、评标过程

1. 资格审查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 符合性审查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3. 澄清问题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

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依照本办法对技术、商务内容作进一步评审、比较。评标委员会成员经过阅标、审标和询标，对各投标人进行综合打分。

评委打分参照本部分附表：评分标准表。技术商务得分由各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相关澄清文件，进行独立打分。价格分由评标委员会统一核算。评委打分采用记名方式，取所有评委汇总得分的算术平均分（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它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采购代理机构可协助评标委员会主任评委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 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主任评委应提醒相关评标委员会成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5.中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的综合得分高低排定顺序，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如投标人综合得分相同的则价格低者优先中标；若技术商务得分也相同，则由投标人抽签决定。如评标过程中出现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则由评标委员会讨论决定。

6.中标结果

采购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上公示，并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评分标准

价格分 (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参与评审的价格最低者为评标基准价（基准价为满分 30 分） 参与评审的价格=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值 6%（如有） 其他投标报价得分计算公式如下：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参与评审的价格）×30%×100 投标总价超过投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商务 技术分 (70 分)	招标需求的响应程度（25 分）：对本招标文件第二章 招标需求中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内容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一般技术条款每发生 1 条负偏离扣 1 分，打▲的重要技术参数每发生 1 条负偏离扣 2 分，扣完为止；“★”条款发生负偏离的作无效标处理。 配置完整性（5 分）： 由评委会根据投标产品配置完整性进行评议，酌情给分：最高 5 分。

	性能稳定性（5分）： 由评委会根据投标产品的性能稳定性进行评议，酌情给分：最高5分。 先进性（5分）： 由评委会根据投标产品的先进性进行评议，酌情给分：最高5分。 重点、难点分析及安装调试的实施（10分）：评委根据本项内容进行评议，酌情打分： 投标人对本项目设备采购的重点、难点分析：5分； 安装实施进度安排合理性及保证措施：5分。 交货期（2分）： 投标人承诺的交货期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2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不得分。 产品专利（3分）： 评委根据投标产品的相关专利技术情况（如手机数据恢复、镜像重组、网络阻隔等）进行评议，酌情打分：0-3分。 厂家实力（3分） 设备生产厂家通过“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认证的得1.5分；。 设备生产厂家具备ISO质量管理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得1.5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无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10分）：由评委会根据投标文件该项内容进行评议，酌情给分 1、售后服务机构情况（投标文件中提供售后服务机构地点、营业执照，非投标人自行注册的还需提供合作协议，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便捷性情况评议：最高5分； 2、售后服务响应及承诺：对采购人故障时间的响应、处理、定期维护等承诺、质保期后5年相应备品备件报价优惠情况及其他售后服务优惠承诺进行评议：最高5分。 节能环保（2分） 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1分； 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1分。 注：投标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以下资料： （1）提供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采购品目清单详见《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2）《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宁波市公安局镇海区分局取证设备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甲、乙双方根据项目编号为 SZCG2019121G 的宁波市公安镇海区分局取证设备采购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1、货物名称、数量及价格[具体规格参数详见第二章招标需求]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主要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合计（元）
合 计						
总价合计（大写）：						

注：合同价包括设备、运输、安装、验收、售后服务、税、等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

2.交货期、交货方式

2.1 交货时间：_____；

2.2 交货地点：_____；

3.合同价、付款方式及履约保证金

3.1 本合同价总金额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

3.2 所有产品安装调试完毕并经宁波市公安局镇海分局网安大队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5%；质保期满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5%。。

注：付款前乙方向甲方提供收款金额等额的正式发票。

4.税费

4.1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4.2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4.3 本合同所产生的税收差价由乙方负责。

5.技术规格

5.1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及投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偏离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

5.2 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说明，则以最新颁布的相应国家标准及规范为准，无国家标准的，按行业标准执行，无国家和行业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

6.专利权

6.1 乙方应保护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7.产权担保

7.1 乙方保证所交付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8.运输、保管、安装

8.1 乙方将货物运至甲方指点的地点甲方指定地点，并承担运输、装卸费用。

8.2 乙方负责安装现场货物的保管及安全。并承担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9.质保及售后服务

9.1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在正常使用和保养情况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使用户满意的性能。

9.2 乙方须对所供货物提供____个月的质保期，时间从货物整体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在保修期内，乙方须免费负责修理和替换任何由于货物自身的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及故障，以及所有产品的免费维护。

9.3 在质保期结束后，系统自动进入终身维修期，并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和收费标准。

9.4 乙方在宁波市内设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机构，能快速处理产品的故障维修。1) 质保期后，乙方应提供或指定维护机构对货物进行定期维护和修理，费用按配件、耗材报价计算。

2) 售后服务的响应速度要求：产品出现故障时，要求乙方在接到甲方电话后 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质量保证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包修、包退、包换。

10.检验

10.1 在交货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该证书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乙方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在证书中予以说明。

10.2 货物运抵现场并经安装、调试后，甲方将组织对货物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证书。

10.3 对于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并书面通知乙方在规定时间内对货物予以更换。乙方在更换新货物后应保证一次性验收合格，如果再次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退货并终止合同。

11.索赔

11.1 如果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不符，或在质保期内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产品及材料，甲方按检验标准根据自检结果或当地有关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退货：乙方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部件的质保期。

11.2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5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已被乙方接受。乙方未按规定的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未付款或从乙方的履约保证金(若有)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2.延期交货

12.1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进行分析，如果同意，可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2.2 除不可抗力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拖延交货每逾期一天处罚 10000 元违约金。

12.3 逾期交付时间超过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乙方仍不能交付的，甲方可以采取终止合同。

13.违约终止合同

13.1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10 天内未能纠正其过失，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3.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 13.1 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费用负责。而且乙方还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4.不可抗力

14.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14.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以电报或传真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递交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 120 天以上的，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5.诉讼

15.1 买卖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一切争端，或者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协商及调解不成的，可依法向宁波市宁海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2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转让和分包

16.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6.2 乙方如果征得甲方同意，可以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乙方就整个合同内容和分包部分内容向甲方负责，分包人就分包部分内容承担责任。

17.合同修改

17.1 欲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改动，均须由买卖双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18.通知

18.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19.适用法律

19.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0.合同附件

20.1 与本合同有关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设计图纸（若有）、询标答疑或承诺书(若有)、中标通知书、补充合同(若有)及有关往来文件(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1.其他

21.1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21.2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22.合同生效

22.1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2.2 合同订立地点：

22.3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甲方__份，乙方__份。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买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卖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及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正本/或副本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格式一：

资格条件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页码
资格性审查	一、投标人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页
	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第（ ）页-（ ）页
	2.投标人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投标人新成立不足一年，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第（ ）页-（ ）页
	3.投标人的 2019 年开具的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加盖公章）。		第（ ）页-（ ）页
	4.投标人的 2019 年开具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加盖公章）。		第（ ）页-（ ）页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		第（ ）页-（ ）页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第（ ）页-（ ）页
	二、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若在开标当天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无法查询且一时无法恢复查询的，可在中标公示期间对中标候选人进行事后查询。中标候选人被列为失信被执	☐ 通过 ☐ 不通过	/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页码
	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采购单位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页
	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通过 ☐ 不通过	第（ ）页-（ ）页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格式二：

书面声明

我方郑重声明：

- 1、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格式三：

投标声明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全称）授权（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单位）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招标投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单位）处理招标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为对（货物名称）进行投标，在此：

1、提供招标文件中“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正本各 1 份，副本各 4 份；

2、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 _____ 元，投标保证金为 _____（形式）。

3、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并承诺如下：

（1）投标货物的投标报价（大写）： _____ 元人民币。本报价已经包含了所供货物应纳的税金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方式应包含的其它费用。本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固定不变，并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利率波动的影响。

（2）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 _____ 天内有效。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若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提出任何异议的权利。保证遵守招标文件有关条款规定。

（4）保证在中标后忠实地执行与采购人所签署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保证在中标后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支付中标服务费。

（5）承诺应贵方要求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6）我们承诺，与为采购人采购本次招标的货物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无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关联。

（7）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并理解全部招标文件，已完全明确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如有违反，愿意接受监管机构相应的处理。

4、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格式四：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投标报价（元）	交付期、交货地点
1	手机多路取证塔系统	1 套		
2	硬盘多通道拷贝系统	1 套		
投标总价（小写）： （大写）：				
投 标 声 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格式五：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产地品牌	规格型号	综合单价（元）	小计（元）
投标总价（元）						

注：1、本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投标总价”=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综合单价指完成单位数量投标产品供货及安装等所需的一切费用。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 名：_____ 性 别：

年 龄：_____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为_____（项目编号、项目名称）_____项目，
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宜。

特此证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格式七: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招标代理公司组织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招标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后附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近一个月内投标人所缴纳社保证明，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单位全称（盖章）:

日 期:

附:

被授权代表姓名:（印刷体）

职 务:

授权代表签字: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格式八：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填写：正偏离/负偏离/响应）

注：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详见第二章 招标需求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格式九：

招标需求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的招标需求条款	投标文件的招标需求条款	说明（填写：正偏离/负偏离/响应）

注：招标需求详见第二章 招标需求第三条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和宁波市财政局《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若干问题的通知》（甬采购办[2012]1427号）的规定，本单位郑重声明：

1.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单位为_____（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不划型）企业，其中所属行业为_____、上年末从业人员_____人、上年营业收入_____万元、上年资产总额_____万元。

2.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标段/包_____）采购活动，项目的市场价格为_____万元，本次投标价格为_____万元，其中由本单位承担工程金额为_____万元，由本单位提供服务金额为_____万元，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金额为_____万元，或者提供其他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金额为_____万元、其他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金额为_____万元、其他小型企业制造的货物金额为_____万元、其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金额为_____万元。原产地为中国境内货物金额为_____万元、原产地为宁波货物金额为_____万元，列入国家节能产品清单货物金额为_____万元，列入国家环境标志产品清单货物金额为_____万元。

3.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填写说明：

1、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企业行业分为：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一般研发、生产、加工型企业填写工业，销售、贸易型企业填写批发业，具体行业划分依据国家统计局网站公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规定。

2、第1条宁波政府采购网（www.nbzfcg.cn）注册的企业投标人须根据上年财务报表等，登录进入网上投标人平台中“投标人账户管理”-“单位信息”模块，对照前款说明，可选择“所属行业”，如实填写修改上年末从业人员____人、上年营业收入____万元、上年资产总额____万元等数据，新成立企业暂以当前实际数据填报，重新点击会自动显示修改后企业划型信息，事业社团其他类型投标人不划型。

3、第2条有多个标包的，须按每个标包分别填写，无此分类货物金额的应填“零”。

4、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主办方提供本表。

5、资格入围式项目（一个标包由多家中标入围）：采购人公布项目预算的，第2条有关金额按市场预估总价、投标预估总价除以入围数量填写；未公布预算的或入围数量的，投标人无需填写。

6、投标价格为费率的项目、中标价格按单价执行的项目：采购人公布项目预算的，第2条有关金额按市场预估总价、投标预估总价填写；未公布预算的，投标人无需填写。

7、列入国家节能产品清单、环保产品清单的产品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财政部发布的文件为准。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_____（符合或者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如投标人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本声明函。

2、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附件二：政府采购统计基础信息表

政府采购统计基础信息表

采购人及采购项目名称	
投（中）标单位名称	
是否国内企业	
是否宁波企业	
企业划分标准类型（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提供的货物是否本企业制造	
货物原产地是否是中国境内	
货物原产地是否是宁波	
是节能清单产品	
提供的货物是否是环境标志清单产品	
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是否本企业提供	
本项目预算	/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投（中）标金额（万元）	/

备注：请各投标人务必填写此表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